

证券代码：300218

证券简称：安利股份

公告编号：2025-060

安徽安利材料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第4期员工持股计划第一次持有人会议决议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信息披露的内容真实、准确、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

一、持有人会议召开情况

安徽安利材料科技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于2025年9月13日下午在公司会议室以现场结合通讯表决方式，召开了公司第4期员工持股计划（以下简称“本员工持股计划”）第一次持有人会议（以下简称“本次会议”或“会议”）。会议由本员工持股计划持有份额最多的持有人姚和平先生召集和主持。出席本次会议的持有人及授权代理人共239人，代表本员工持股计划份额2877.00万份，占本员工持股计划总份额的95.90%。

因参与本员工持股计划的13名公司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自愿放弃其在本员工持股计划持有人会议的表决权，故上述13名持有人均未参加本次会议所有议案的表决。因此，出席本次会议的有效表决权份额总数为1993.00万份。

本次会议的召集、召开、表决程序符合员工持股计划相关法律、法规、规章、规范性文件，以及《公司第4期员工持股计划（草案）》和《公司第4期员工持股计划管理办法》的规定。

二、持有人会议审议情况

（一）审议通过《关于设立公司第4期员工持股计划管理委员会的议案》

为保障全体持有人的利益，更好地管理本员工持股计划，提高日常管理的效率，根据《公司第4期员工持股计划管理办法》等规定，本员工持股计划设立管理委员会，对本员工持股计划进行日常管理，代表持有人行使股东权利。管理委员会由11名委员组

成，设管理委员会主任1人、副主任2人，管理委员会委员的任期为本员工持股计划的存续期。

表决结果：同意 1993.00 万份，占出席会议的持有人所持有表决权份额总数的 100%；反对 0 份；弃权 0 份。

（二）审议通过《关于选举公司第 4 期员工持股计划管理委员会委员的议案》

根据《公司第 4 期员工持股计划管理办法》规定，选举赵俊先生、程艳西先生、张海峰先生、郭化强先生、贾义松先生、陆伟先生、杨永胜先生、张翠春先生、耿天宝先生、张月女士、陈丽婷女士 11 人为本员工持股计划管理委员会委员，任期为本员工持股计划的存续期。上述管理委员会委员未在公司控股股东或者实际控制人单位担任职务，亦非持有公司 5%以上股份股东、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公司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且与前述主体不存在关联关系。

表决结果：同意 1993.00 万份，占出席会议的持有人所持有表决权份额总数的 100%；反对 0 份；弃权 0 份。

本员工持股计划管理委员会 2025 年第一次会议于同日召开，选举赵俊先生为管理委员会主任，选举程艳西先生、张海峰先生为管理委员会副主任，任期与本员工持股计划存续期一致。

（三）审议通过《关于授权公司第 4 期员工持股计划管理委员会办理与本员工持股计划相关事宜的议案》

为保证本员工持股计划的顺利实施，同意授权管理委员会办理本员工持股计划相关事项，包括但不限于：

- 1、负责召集持有人会议，执行持有人会议的决议；
- 2、负责本员工持股计划的日常管理；
- 3、代表全体持有人行使股东权利；
- 4、负责为本员工持股计划开立证券账户、资金账户及其他相关账户；
- 5、负责决策是否聘请相关专业机构为持股计划日常管理提供管理、咨询等服务；
- 6、代表本员工持股计划对外签署相关协议、合同；
- 7、按照本员工持股计划相关规定对持有人权益进行处置，包括持有人的资格取消、份额回收及对应收益分配安排等事项；
- 8、办理本员工持股计划份额登记、继承登记；
- 9、负责本员工持股计划的减持安排；

10、负责本员工持股计划的清算和财产分配；

11、持有人会议授权的其他职责。

本授权有效期自本次会议决议通过之日起至本员工持股计划终止之日止。

表决结果：同意 1993.00 万份，占出席会议的持有人所持有表决权份额总数的 100%；
反对 0 份；弃权 0 份。

三、备查文件

1、公司第 4 期员工持股计划第一次持有人会议决议；

2、公司第 4 期员工持股计划管理委员会 2025 年第一次会议决议。

特此公告。

安徽安利材料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董事会

二〇二五年九月十五日